

■ 宁波好书

橡皮、奶油与生命状态

——论方吟小说中的“半软不软”



岑昊卿

加拿大大学者康斯坦丝·克拉森在其《最深切的感觉：触觉文化史》中指出，“触觉是最深刻的感觉”，且“它的社会意义仍然嵌入现代性的核心概念中”。自1945年梅洛·庞蒂出版《知觉现象学》以来，触觉所具有的切身性与基础性，深刻塑造了人类的身体经验与自我认知；与此同时，身体在触觉体验中既作为主体存在，又作为客体呈现，这就定义了身体存在的根本方式。在此之后的文学研究中，理论家与批评家愈加关注文学中“半软不软”的物象。从19世纪现实主义文学中大量描写的法国或意大利菜市上的肉冻、奶酪与黄油，再到卡夫卡作品中塑造的那种黏稠、无形又令人窒息的社会氛围，这些“半软不软”的物象，往往凭借其模糊、可变的物理性质，自然地成为文学作品

表达复杂、暧昧乃至不可言说之情感与状态的绝佳载体。

在宁波青年作家方吟的小说集《白色蜘蛛》中，同样存在大量此类物象，如《夕阳照在小路上》中的橡皮、烤鸭与硅胶包子，《鸚鵡曾栖息于此》中的奶油，以及《寻找妹妹》《雨季之恋》中反复出现的晒不干的衣服与被褥。方吟将其文学创作的触角延伸至“物质—身体—触觉”领域，精准捕捉到人类生命体验中无处不在却又难以名状的“质感”。

小说集的第一篇《夕阳照在小路上》是“半软不软”之物最为聚集之所，它们通过独特的物理质感，共同建构起一个有关创伤、记忆、生存与“抵抗”的象征系统，在呈现人物与叙事及表达困境与提供拯救时，起到了不可或缺的多维功用。橡皮是整篇小说中最为重要的物象，共出现24次，是“她”情感的凝结物。父亲因工伤致残后，“棕黄色的橡皮替代了原有的部分，支撑住爸爸残缺的手”——这一意象构成本最直观且具共情力的隐喻。“半软不软”的橡皮，以其坚韧性象征父亲坚强的意志及父女间血浓于水的情感，以其柔软性成为“她”安放情感的载体。小说中，“她”之所以“已经有满满一抽屉的橡皮了”，之所以进入“他”所在的超市“偷”橡皮，之所以“一整晚，都盯着这块橡皮看……甚至想用牙齿咬它”，本质上是“物恋”的典型表现。“她”将童年记忆、对父女美好时光的追寻与对完整家庭的渴求，尽数寄托于橡

皮。而橡皮之所以能成为情感载体，核心在于它的“修复”隐喻——修复家庭、情感与记忆，乃是“她”弥补创伤的诉求。这也解释了“她”给孩子们画画时，说出“橡皮可以擦掉一切错误”的潜意识期待。但若仅止于此，橡皮的隐喻深度依然不足，作者随即补充细节：“她的手指也遗传了爸爸的，坚实有力，骨骼分明。她捏着橡皮，扑簌簌落下彩色的碎屑。”因为“修正”本身就是一种“辩证”，它许诺了完美的可能性，而实践的结果却是对“不完美”的确认和接纳；它指向的不是回归原初的完整，而是学习与伤痕共处。

另一篇《鸚鵡曾栖息于此》讲述了颇具艺术天赋的女性黄蓝嫁与医生丈夫后，逐渐丧失自身创造力的故事。她在遇到烧烤店老板“小和尚”后，尝试重拾画笔以突破人生困境，却最终只能在参赛失败后接纳生命的一派荒凉。小说中奶油的意象共出现了4次，虽不似橡皮意象那么频繁，但所折射的性别、家庭与伦理问题依然深刻。小说中的奶油主要出现在黄蓝的两次生日中：一次是小说开篇的“当下生日”，作者写道：“面前的蛋糕奶油雪白，点缀着几片看上去就很酸的草莓，中央插着一支蜡烛，蓝色。黄蓝不喜欢蓝色……”这是一个典型的“表演”式场景，雪白的奶油蛋糕貌似完美，但“看上去就很酸的草莓”与“黄蓝不喜欢蓝色”，清晰揭示了这种完美是“被建构”的，丈夫所给予的关怀本质上是一种自我满足与自我哄骗，而奶油就象征了丈夫的审美暴力。这种“半软不软”的油脂状物体，精

准地模拟了丈夫对黄蓝的规训：用蜡烛与蛋糕营造的所谓惊喜、浪漫，看似饱含爱意，是诚挚的，是“柔软”的，实则却是创造者“无心”、接受者“被动”的桎梏。这恰好与黄蓝的过往生日形成鲜明对照：那一次，奶油真正成为甜蜜的象征，奶油所营造的氛围真实且温暖。如果说彼时的奶油是在“烘托”她，那么当下的奶油是在“定义”她。这种定义看似仅涉及两人，实则“软”中藏“不软”，而“不软”背后所涉及的情感、伦理与权力问题，始终是全人类须共同面对却依然无解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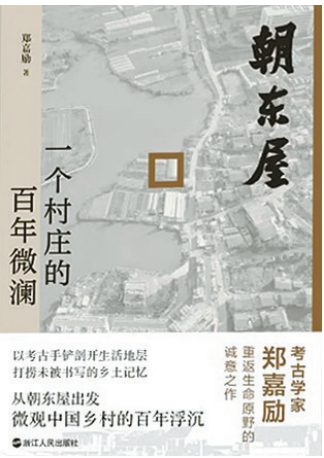
在小说集中，除了上述两个最为典型的“半软不软”意象外，《通往家的方向》一文中的木莲冻等物亦具有此特质，这种特质也恰好是方吟小说的显著特征。她塑造的人物，大多是“半软不软”的，这种“半软不软”既是一种生存策略，同样也是现代主义语境下的一种心理状态。就像《寻找妹妹》中那被晒得“半干不干”的衣物，带有一种悬置、疲惫且无法获得彻底“干爽”的心绪。无论是面对过去、现在抑或未来，人们都被一种“未完成”“不彻底”的状态所折磨。

当马歇尔·伯曼将现代性定义为“一切坚固的东西都烟消云散”时，“半软不软”更成为人类在面对21世纪的喧哗与骚动时的一种心理表征。因此，当下我们对文学中“半软不软”之物的探讨，其实是在讨论一种独属于当代人的、充满韧性 with 悲悯的生存哲学；而对文学中“触感”的探究，亦是对人类如何与世界相触相处的究极追问。



貌的乡村文学，倪田金的创作却跳出了“寻根文学”的窠臼。“密封的瓷瓶里为什么能听到酒晃动的声音？”他在《千年古酒》中的设问，也许是针对读者的，也许是针对这个时代的——这是时间留下的神秘问号。是酒在瓷瓶里发声，还是陶瓷碰到酒的回声？瓷瓶带着千年的回响，反复敲震着会稽山地区人民的内心和灵魂。

当青铜剑、黄酒与溪鱼串联起跨越4000年的精神图谱，我们蓦然发现：所谓“诗与远方”，从来不在他乡的幻境中，而在脚下这片土地的血脉深处，在历史与现实的永恒对话中。每一次对根脉的回望，都是奔向未来的抵达。



《朝东屋：一个村庄的百年微澜》

作者 郑嘉励
出版 浙江人民出版社
日期 2025年8月

《朝东屋：一个村庄的百年微澜》是考古学家郑嘉励的非虚构回忆录。浙江玉环楚门的朝东屋自然村，是郑嘉励的家乡。这个在地图上难以寻觅的微小地点，只有借由在这里长大的人们的深情之笔，才会被放大出现在我们眼前，也只有借由作者在地志典籍里搜寻的蛛丝马迹，我们才能知晓这块“化外之地”所经历的苦难。

郑嘉励，这个从渔村走出的考古学者，以这样一种“考古”的方式，将探寻历史的手铲转向自身血脉的源头，也让我们叩问自己的得与失、奋斗与坚守。

（推荐书友：林颐）



《知·道：道教石窟造像简史》

作者 萧易
出版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日期 2025年5月

中华大地上，佛教石窟的盛名早已传遍四方，道教石窟却始终低调，大多隐于深山老林、荒野田间，少有人问津。翻开学者萧易的《知·道：道教石窟造像简史》，那些散落於陕西、山西、湖南、四川、重庆、甘肃等地的道教石窟，缓缓揭开了神秘面纱。

本书以历史发展为脉络，将道教石窟分为南北朝、隋、唐、宋、元、明、清七个历史时期，清晰展现了道教石窟从起源、发展、兴盛到衰落的完整历程。书中既有对造像艺术风格的专业观察，如北魏姚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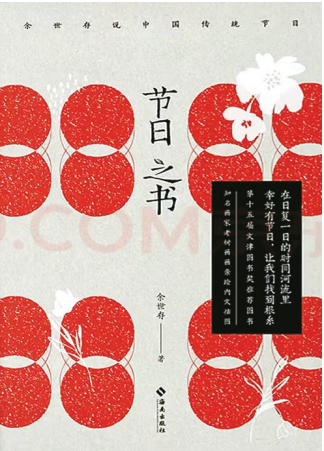
多碑“质朴而粗犷”的原始之美，尽显道教造像早期的艺术特质；也不乏对历史人物命运的温情描摹，如左识相在安岳玄妙观营造石窟的悲凉心事，雷天一保护耀县碑林的波折经历，让冰冷的石窟多了几分人文温度。作者的目光并非只停留在造像本身，而是深入挖掘其背后的历史内涵。诸多细节让道教石窟不再是孤立的艺术遗存，而是与时代背景紧密相连的文化印记。

道教石窟作为“道”的具象化呈现，虽历经风化、盗毁与岁月侵蚀，却仍在民间信仰与文学传说里延续着生命力。作者借石窟造像追溯文化源流，实则是在提醒读者，看似遥远的宗教遗存，始终与我们的文化记忆、民俗传统相连。

值得称道的是，作者没有忽略名不见经传的供养人。通过解读石窟题记，让我们看到了“为考妣造像，愿双亲离苦得乐”的朴素心愿，“望犬子登科，不负十年寒窗”的殷切期盼，“求家宅安宁，岁岁无灾”的平凡诉求。在“供养人”的标签之下，他们是有着牵挂与祈愿的孝子、乡绅、农夫，是道教石窟“从神到俗”的见证者。

书中还纠正了一些学术上的误读。譬如剑阁老君庙曾被认为有东晋“大兴二年”题记，若属实，它将是中國最早的道教石窟。作者亲赴实地，仔细辨认斑驳字迹，最终确认为唐代“贞观”年号，解开了学术界的长期误解。这种严谨求实的态度，体现了作者扎实的学术功底。

（推荐书友：刘学正）



《节日之书》

作者 余世存
出版 海南出版社
日期 2025年1月

“中秋是月亮的节日，它让我们在特定时刻停下匆忙脚步，仰望明月，感受人间的团圆与温情。”翻开余世存的《节日之书》，诗意温情的话语，瞬间将我们带入充满节日韵味与文化深意的世界。余世存以

笔为舟，载我们驶入春节、清明、中秋等传统节日，感受传统节日的深刻内涵和独特魅力。

书中对节日本真的叩问最为动人。我们叹“年味淡了”，“中秋氛围不如往昔”，作者却从古人中秋赏月、拜月仪式里，窥见对天地自然的敬畏与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从团圆饭香气中读出家族传承的情感密码。他考证端午龙舟竞渡早于屈原投江，揭示其原是“飞龙在天”的节气庆典，祛灾禳毒才是底色。这并非消解浪漫，而是让文化基因显影。

老树画的插图堪称点睛之笔，二十四幅水墨小品，幅幅是记忆里的珍藏画面。如中秋时节，人们或庭院拜月，或携家人漫步月光下，笔墨间流淌着“中式浪漫”，配上“中秋拜兔儿爷”等渐被遗忘的旧俗，纸页间有了节令的本味。

合上书，窗外月色皎洁。我忽然懂得了作者为何将节日比作“时间的解压阀”。在现代洪流中，这些古老节日让我们驻足回望，社日祭土地神、寒食禁火、腊八粥里的天地仪礼……它们如锚，稳住我们飘摇的魂。

（推荐书友：徐晟）

回望和抵达

——倪田金新作《诗与远方》读后

陈佳露

倪田金新作《诗与远方》是作者的第一部中短篇小说集，由《外婆的手杖》《会稽山的芦苇》《红杉林》《越王剑》《太极鱼》等12篇现实主义题材小说构成，各自成篇又互相勾连。小说旨在描绘会稽山区人民在改革开放和乡村文化振兴中的深刻变化，以爱情、教育、旅游开发、乡村文化发展等主题为截面，呈现了教育改变命运、求索生命价值和追求个人幸福的乡村故事。

作者以家乡会稽山为地理坐标，在历史纵深与当代精神困境的交会处展开叙事。这座山峦，在华夏文明的漫长蝶变中承载着超乎寻常的使命：大禹在此会盟诸侯、计功封禅，治水功业与政治智慧皆凝固于地名之中；越王勾践于此卧薪尝胆，让“会稽之耻”化作复仇的精神图腾；王羲之在兰亭的曲水流觞间挥就“天下第一行书”，将山水玄思升华

为艺术永恒……可以说，故乡不仅仅代表着心的皈依，更是作者创作灵感的源泉。与其说是倪田金选择了会稽山，不如说是会稽山选择了他。

作者以层叠的历史意象为底色，重新审视消费时代下被标签化的“诗与远方”，完成了一场对精神原乡的复归式书写。在《诗与远方》的叙事肌理中，会稽山不是静态的风景，而是诗性回忆和心灵对话的活性肌体。

多少故事发生在会稽山下的溪滩之上。在《外婆的手杖》中，孙国民和卢雪在此定情，走过四月山花烂漫的溪滩；当双方的爱情受到卢雪外婆的“考验”时，溪滩也成了彼此冷静和思考出路的绝佳场所。《会稽山的芦苇》中的杜老师酷爱摄影，他的相机里保存了很多会稽山溪滩的秀丽风景。在小说《遇见》中，校长引进了“我”和阿兰，实现了三人的第一次遇见。在溪滩之上，“我”将心底隐秘的情愫付

之于风，守候并见证了阿兰长诗的发表。两人在溪滩上祭奠已逝的校长，让“遇见”迸发出更灿烂的光芒。

细读倪田金的作品，会发现他的文字颇有江南之柔性，而柔性之内又带有芦苇般的坚韧，这便是钟灵毓秀的会稽山所沉淀的特质。在《越王剑》中，亦可窥得其文字的韧性。作者既营造宏大背景，笔锋一转，又在历史回眸处铺陈了一个颇具教育意义的故事，掺杂着人性和诗性。真相在擦拭剑锋的过程中渐渐显露，原来当年学生在操场上挥舞越王剑，本意是想炫耀父亲的珍藏，心念一动，想到体育老师曾经踢过他，最终导致体育老师受伤。这个事件的处理结果，却蕴含着校长的智慧。

在倪田金的作品中，多处呈现他对教育的思考。乡村建设除了发展旅游业，根本上仍要立足教育，这点在小说《爱的教育》中尤为明显。

虽然是一部呈现家乡会稽山风

景的乡村文学，倪田金的创作却跳出了“寻根文学”的窠臼。“密封的瓷瓶里为什么能听到酒晃动的声音？”他在《千年古酒》中的设问，也许是针对读者的，也许是针对这个时代的——这是时间留下的神秘问号。是酒在瓷瓶里发声，还是陶瓷碰到酒的回声？瓷瓶带着千年的回响，反复敲震着会稽山地区人民的内心和灵魂。

当青铜剑、黄酒与溪鱼串联起跨越4000年的精神图谱，我们蓦然发现：所谓“诗与远方”，从来不在他乡的幻境中，而在脚下这片土地的血脉深处，在历史与现实的永恒对话中。每一次对根脉的回望，都是奔向未来的抵达。

接从作者心里流出来的一样。当然，听书也有它的局限。有些内容太深奥，比如哲学理论或者复杂的逻辑推演，光靠听很难完全理解。但大多数时候，尤其是文学类、历史类、传记类的书，听书其实并不逊色于看书。甚至有时候，闭上眼睛听别人讲述一个故事，反而更容易进入角色，感受到人物的喜怒哀乐。

有人质疑：听书算不算真正的读书？我觉得这个问题不重要。真正重要的是，你有没有从中获得思考和触动，有没有因为书中的一段话而重新审视生活。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听书何尝不是一种阅读？现代人太忙了，被压缩得几乎没有喘息的时间。但正是这种忙碌，才让我们更需要书的陪伴。听

书，是一种无奈，也是一种坚持。它让我们在等一杯咖啡的时间里，走进另一个世界；也让我们在一次漫长的堵车中，遇见一位久违的思想者。

记得有一次，我边开车边听莫言的散文《不被大风吹倒》。车外正下着雨，风呼啸着拍打破璃，而莫言讲起他小时候如何面对生活的艰难，那种坚韧和平静，竟让我在汽车这一小小的空间里，感到一种莫名的安定。

听书，或许不如看纸质书来得郑重其事，但它足够便捷与灵活，也足够贴近我们的生活。它不是看书的替代，而是一种补充。就像走路和骑车都是前进的方式，听书和看书，也只是阅读的两种不同形式。

所以，我已不再纠结于听书是不是真正的读书了。只要书还在听，心还在想，就够了。

我为何喜欢听书？

袁家莉

打开手机上的读书软件，页面显示我已经“阅读”了201天，读完了46本书，还有17本在读。这个数字看起来挺让人欣慰，但我心里清楚，其中的大多数书籍，并不是我一页页翻过去的，而是通过耳机和喇叭，一段段“听”进来的。

在这个快节奏的时代里，能安静坐下来读一本书的人越来越少了。我们被各种事务切割成碎片，通勤、做饭、洗衣服、散步……这些看似琐碎的时间，却成了我与书相遇的机会。听书，成了我读书的方式，也慢慢变成了一种习惯。

我听过路遥的《平凡的世界》，在早高峰地铁上，听着孙少平在矿井下劳作的声音，耳边

是城市地铁呼啸而过的轰鸣，现实与虚构交错，竟生出一种奇异的共鸣；我也在下班回家的路上，听完了丽江青年作家阿措的首部长篇小说《沧城》，那个荒凉又倔强的小城在我脑海里渐渐清晰起来，像一幅缓缓展开的水墨画；听马伯庸的《长安荔枝》则是在某个周末，边做饭边听，那句“一骑红尘妃子笑”，忽然有了别样的味道。

听书和看书不一样。它少了纸张翻动的触感，少了字里行间的停顿与回味，但多了几分沉浸与流动。耳朵比眼睛更敏感，声音有温度、有情绪，有时甚至比文字更能打动人心。尤其是一些小说、散文，通过声音，语气中的迟疑、坚定、怀念，就像是直

荐书

欢迎加入宁波日报书友QQ群：98906429